



HK WONDERFULsky

皓天財經集團

皓天財經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60

2019
中期報告

目錄

公司資料	2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0至3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3至36
其他資料	37至44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天倪(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靈修

林冉琪

李詠思

審核委員會

李詠思(主席)

李靈修

林冉琪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

李靈修(主席)

劉天倪

林冉琪

李詠思

公司秘書

劉國賢(香港會計師公會)

獨立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公司資料(續)

總辦事處兼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9樓

註冊辦事處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P.O. Box 31119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股份代號

1260

公司網址

<http://www.wsfg.hk>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皓天財經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如下：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收益	3	298,025	348,774
直接成本		(163,640)	(177,169)
毛利		134,385	171,605
其他收入		28,063	39,357
銷售開支		(9,497)	(7,014)
行政開支		(40,452)	(37,844)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4,488	(49,68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 債務工具減值虧損轉回		577	-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332	(88)
分佔合資公司業績		-	5
財務成本		(2,955)	(8,121)
除稅前利潤	5	116,941	108,214
所得稅開支	6	(19,449)	(17,314)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期內利潤		97,492	90,900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 公平值變動		(2,960)	(12,497)
將會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債務工具之淨虧損		(13,954)	(36,78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 減值虧損轉回		(577)	-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5,462)	(960)
與期內出售投資有關的重新分類調整		-	(12,008)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74,539	28,651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97,492	90,9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74,539	28,651
每股盈利－基本	8	港幣8.2仙	港幣7.6仙
每股盈利－攤薄	8	港幣8.2仙	港幣7.6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2,211	702,679
無形資產	9	10,006	10,006
聯營公司之權益		16,913	16,18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	13	31,754	35,9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4	115,630	169,02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	15	238,886	361,272
會所債券	10	12,200	12,200
遞延稅項資產		1,245	1,245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按金		-	152
		1,118,845	1,308,747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110	89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1	210,118	260,653
應收關連方款項	12	5,689	5,65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	15	221,685	77,242
金融產品	16	136,801	109,717
可收回稅項		8,374	10,802
銀行結餘及現金		342,590	158,900
		925,367	623,863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7	178,874	149,097
應付股息		32,237	-
合約負債	18	70,823	63,805
應付稅項		37,694	21,723
銀行借款		182,461	198,164
		502,089	432,789
流動資產淨額		423,278	191,07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542,123	1,499,821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793	1,793
資產淨額		1,540,330	1,498,02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9	11,940	11,940
儲備		1,528,390	1,486,088
權益總額		1,540,330	1,498,028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現金流入／(流出)淨額由以下各項產生：		
經營活動	185,926	141,893
投資活動	16,993	450,282
融資活動	(18,659)	(583,7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淨額	184,260	8,42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8,900	165,471
匯率變動影響	(570)	—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2,590	173,89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資本贖回儲備	購股權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儲備	匯兌儲備	累計利潤	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1)	港幣千元 (附註2)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經重述)	11,940	728,383	10	(1)	(4,773)	1,650	(42,166)	(9,062)	666,176	1,342,157
期內利潤	-	-	-	-	-	-	-	-	90,900	90,90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	-	-	(2,614)	-	-	(2,614)
匯兌差額	-	-	-	-	-	-	-	(960)	-	(960)
與期內出售投資有關的重新分類調整	-	-	-	-	-	-	(12,008)	-	-	(12,00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	-	-	(36,784)	-	-	(36,784)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51,406)	(960)	-	(52,36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51,406)	(960)	90,900	38,534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1,940	728,383	10	(1)	(4,773)	1,650	(93,572)	(10,022)	747,076	1,380,691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11,940	728,383	10	(1)	(4,773)	3,165	(44,857)	2,865	801,296	1,498,028
期內利潤	-	-	-	-	-	-	-	-	97,492	97,492
境外營運的匯兌差額	-	-	-	-	-	-	-	(5,462)	-	(5,46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之淨虧損	-	-	-	-	-	-	(13,954)	-	-	(13,954)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公平值變動	-	-	-	-	-	-	(2,960)	-	-	(2,960)
按公平收益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計入損益之減值虧損轉回	-	-	-	-	-	-	(577)	-	-	(57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17,491)	(5,462)	-	(22,95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7,491)	(5,462)	97,492	74,539
購股權失效	-	-	-	-	-	(238)	-	-	238	-
確認為分派之末期股息(附註7)	-	-	-	-	-	-	-	-	(32,237)	(32,237)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1,940	728,383	10	(1)	(4,773)	2,927	(62,348)	(2,597)	866,789	1,540,330

附註：

- (i) 本集團之合併儲備乃指才耀控股有限公司發行之用於交換皓天財經集團有限公司全部股本之股份之票面值差額。
- (ii) 本集團資本儲備乃指向其股東轉讓一間附屬公司之股權所產生之出資金額。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二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而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港交所**」)主板上市。其最終控股公司Sapphire Star Investments Limited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而其最終控股方為劉天倪先生。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及證券投資。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財經公關服務及籌辦及協調國際路演服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及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按公平值計量(如適用)的金融工具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造成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式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相同。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應用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已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周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訂、縮減或清還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聯屬公司及合資公司之長期權益

根據相關準則及修訂的過渡條文採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會計政策、已呈報金額及／或披露的變動如下文所述。

2.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不再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的區別，而由一種模式取代。在這種模式下，承租人須在其財務狀況表上確認所有租賃的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本集團已由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起追溯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在該準則特定過渡性條文的容許下，未有就二零一九年報告期內的比較數字作出重列。因此，承租人在新租賃規則下引致的重新分類及調整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在財務狀況表的期初結餘中確認。

2. 編製基準(續)

2.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調整

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確認與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原則被歸類為「營業租賃」的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餘下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以承租人在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增額借款利率貼現。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承租人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額借款利率為2.94%。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i)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未來營業租賃承擔與(ii)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之間的對賬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披露之營業租賃承擔 以承租人在初始應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貼現 (即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	3,731
減：以直線法確認之短期租賃費用	3,579 (3,579)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確認之租賃相關負債	-

租賃的相關使用權資產是在假設新規則過去一直沿用的情況下按經修訂追溯基礎而計量。在初始應用日並無租賃合約須對使用權資產作出調整。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 編製基準(續)

2.1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續)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的調整(續)

於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採用了該準則容許的以下實際權宜方法：

- 對具有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剩餘租賃期少於十二個月的營業租賃，會計上作為短期租賃處理
- 計量初始應用日之使用權資產時，不包括初始直接成本，及
- 若合約包含有延長或終止租賃權，可於事後重新釐定租賃的期限。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有兩個經營分部，即財經公關服務分部及國際路演服務分部。該等經營分部乃按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分部業績評估進行定期審閱之內部管理報告確定。

分部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對本集團收益及可報告分部業績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提供財經 公關服務 港幣千元	籌辦及協調 國際路演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益	232,641	65,384	298,025
分部利潤	100,094	22,884	122,978
未分配企業收入			32,551
員工成本(包括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14,221)
經營租賃租金			(1,53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332
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			(22,212)
財務成本			(2,955)
除稅前利潤			116,941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提供財經 公關服務 港幣千元	籌辦及協調 國際路演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收入	262,949	85,825	348,774
分部利潤	134,265	19,499	153,764
未分配企業收入			42,312
員工成本(包括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15,525)
經營租賃租金			(1,48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88)
分佔合資公司業績			5
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			(62,651)
財務成本			(8,121)
除稅前利潤			108,214

可報告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利潤指各分部賺取之利潤，但並無分配其他收入、集中管理成本、董事薪酬、經營租賃租金、滙兌收入、分佔聯營公司業績、分佔合資公司業績、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之收入(虧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減值虧損轉回及財務成本。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對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提供財經 公關服務 港幣千元	籌辦及協調 國際路演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886,389	26,056	912,445
聯營公司權益			16,91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 工具			31,75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15,63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 工具			460,571
金融產品			136,801
會所債券			12,200
遞延稅項資產			1,2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42,590
可收回稅項			8,374
其他未分配資產			5,689
資產總額			2,044,212
負債			
分部負債	111,388	36,362	147,750
應付股息			32,237
應付稅項			37,694
銀行借款			182,461
遞延稅項負債			1,793
其他未分配負債			101,947
負債總額			503,882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提供財經 公關服務 港幣千元	籌辦及協調 國際路演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資產			
分部資產	937,922	33,770	971,692
聯營公司權益			16,18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 工具			35,9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9,02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 工具			438,514
金融產品			109,717
會所債券			12,200
遞延稅項資產			1,245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8,900
可收回稅項			10,802
其他未分配資產			8,347
資產總額			1,932,610
負債			
分部負債	55,717	51,164	106,881
應付稅項			21,723
銀行借款			198,164
遞延稅項負債			1,793
其他未分配負債			106,021
負債總額			434,582

就監控分部業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分配予可報告分部，但不包括聯營公司之權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金融產品、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會所債券、遞延稅項資產、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可退回稅項。
- 所有負債分配予可報告分部，但不包括應計行政開支、應付股息、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銀行借款。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匯兌收益	309	2,955
出售以下項目之收益(虧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550	(17)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 工具	—	(4,64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權 工具	(2,371)	(42,49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虧損	—	(5,482)
	4,488	(49,686)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2,025	1,980
其他員工成本	36,138	38,931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83	2,412
	40,746	43,323
核數師酬金	497	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851	10,599
有關辦公物業經營租賃之租金	1,532	1,482
及經計入：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附註)	1,495	101
來自以下項目之投資收入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附註)	5,413	3,34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權工具(附註)	—	2,37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權工具(附註)	19,403	33,366
—其他金融資產(附註)	1,937	213

附註：已計入其他收入。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香港利得稅 – 即期稅項	19,449	17,314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利潤按16.5%之稅率計算。

7.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為每股港幣2.7仙。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利潤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1,193,974,000股(二零一八年：1,193,974,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利潤及加權平均數1,193,974,000股(二零一八年：1,194,345,757股)(已計及本公司購股權計劃項下具攤薄潛力的未行使股份的影響)計算。

9.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指由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發行的第9類(資產管理)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牌照，該等資產透過收購公司購入。該等牌照可以低成本每年重續。董事認為，預期無形資產將源源不絕貢獻淨現金流入，所以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價值將不會攤銷，直至使用年期確定為有限，但彼等將每年或每當有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測試。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0. 會所債券

會所債券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扣除撥備)	178,875	252,460
其他應收賬款		
– 按金	3,451	1,134
– 預付款項	2,960	1,386
– 預付員工款項	867	116
– 其他	23,965	5,557
	31,243	8,19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總額	210,118	260,653

來自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之服務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後予以確認，並通常於客戶上市日期起計一個月內向其發出賬單。向非首次公開發售客戶提供長期客戶服務之服務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後予以確認，並按每月、每季度或每半年分期發出賬單。籌辦及協調國際路演客戶之國際路演服務所得服務收入於提供有關服務後予以確認，並通常於活動完成後起計三十日內發出賬單。本集團一般授予客戶三十日信貸期。

本集團接受任何新客戶前，將內部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規定適當信貸額度。管理層密切監察信貸質素，並於發現逾期債務時採取跟進行動。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續)

以下為扣除呆賬撥備後貿易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按發票日期呈列)：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尚未入賬	8,634	24,059
30日內	38,367	49,580
31至90日	29,894	43,212
91日至1年	77,365	122,538
超逾1年	24,615	13,071
	178,875	252,460

作為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的一環，本集團透過債務人的賬齡評估其客戶的減值。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判斷，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使用撥備矩陣共同評估的信貸風險及應收貿易款項預期信貸虧損屬輕微。

估計虧損機率乃基於債務人於預期年期的過往觀察所得的違約機率估計，並按毋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可取得的前瞻性資料調整。於本中期間，並無就該等債務人確認額外信貸虧損撥備。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2. 應收關連方款項

有關應收關連方款項詳情披露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Draw up Assets Limited (「Draw Up Assets」)	5,689	5,652
就報告用途分析如下：		
流動資產	5,689	5,652

本公司控股股東兼董事劉天倪先生為Draw Up Assets之董事。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平值		
— 香港	25,422	28,828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平值		
— 香港	852	940
— 中國	5,460	6,220
非流動資產	31,754	35,988

股權投資指本集團於香港從事餐廳經營及中國從事電視節目及電影廣播的私人實體以及上市實體的股權權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認購由一家聯交所上市公司發行的可換股債券並轉換為股份。認購及轉換所支付的總代價為港幣38,808,000元。本公司董事已選擇將於股權投資之該等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平值計量，乃由於本集團擬持有該等股權投資作長期戰略目的。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上市股本投資之公平值乃基於聯交所所報之買入價。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非上市權益工具的公平值為港幣852,000元及港幣5,460,000元，乃根據市場法得出。估值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的獨立公司漢華評估有限公司進行。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權益工具包括以下與其相關的各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人民幣(「人民幣」)	5,460	6,220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香港上市債券證券，按公平值		
—於聯交所上市，具有年息6.5%之固定票息， 並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一日到期	—	155,141
非上市債券證券，按公平值		
—具有年息7%之固定票息，並於 二零二二年七月二日到期	101,751	—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平值	13,879	13,879
非流動資產	115,630	169,020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上市債券證券的公平值乃基於聯交所所報的投標價格。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非上市股權投資指對私人實體優先股(連同轉換權)的投資。本集團有權全權酌情決定於任何時候將全部或任何部分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優先股的轉換率應以優先股發行時的發行價除以適用的轉換價確定。只要並無發生首次開發售及清盤，本集團有權於股東協議日期五週年之日或以後贖回所有股份。優先股及轉換權以及贖回權的公平值乃基於權益價值分配法及柏力克－舒爾斯期權定價模型，並經考慮不同情境出現之可能性的加權平均值得出。估值由與本集團並無關連的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的獨立公司漢華評值有限公司進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包括下列以有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的金額：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美元(「美元」)	13,879	169,020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5.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量的上市債券		
— 於聯交所上市，具有年息介乎4.9%至13%之固定票息，並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一日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五日到期	244,722	192,966
— 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具有年息介乎7.25%至9.5%之固定票息，並於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五日至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一日到期	202,311	232,658
非上市基金債券(按公平值計)(附註)	13,538	12,890
	460,571	438,514
就報告用途分析如下：		
非流動資產	238,886	361,272
流動資產	221,685	77,242
	460,571	438,514

附註：非上市基金證券指由金融機構管理的非上市互惠基金。

該等上市債券證券及非上市基金證券之公平值乃分別基於報告期末之市場投標價格及基金經理的報價而釐定。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債務工具包括下列以各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款項。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美元	457,732	435,663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金融產品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金融產品由中國各銀行發行，限9日至109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92日至103日)到期，預計但不保證回報率介乎每年2.20%至3.60%(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75%至3.90%)根據包括外幣或利率相關產品、投資基金、公債及債券等相關投資的表現而定。金融產品投資分為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且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本公司董事認為，由於金融產品投資到期日短，於報告期末，彼等的公平值與賬面值相約。

下列以各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款項計入金融產品：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人民幣	136,801	109,717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7.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53,613	33,734
應付薪酬	5,655	13,493
應計開支	4,874	3,175
其他應付賬款	114,732	98,695
	125,261	115,363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總額	178,874	149,097

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30日內	36,892	22,806
31至60日	6,393	1,536
61至90日	4,038	2,770
91日至1年	3,443	4,792
超逾1年	2,847	1,830
	53,613	33,734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8. 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已收客戶按金	70,823	63,805

* 此欄金額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調整。

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合約負債港幣63,805,000元已於本年度悉數確認為收入。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合約負債港幣70,823,000元預期將確認為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

19. 股本

	股份數目	港幣千元
法定：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每股面值港幣0.01元之普通股	10,000,000,000	1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附註)	1,193,974,000	11,940

附註：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購股權持有人概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行使任何購股權。

20.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租賃土地及建築	629,410	655,798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 關連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所披露之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亦已訂立以下關連方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經審核) 港幣千元
自洛陽玻璃所得財經公關服務收入	-	1,435
自慶鈴汽車所得財經公關服務收入	500	708
向本公司董事支付之租金開支	-	259
向關連方支付之租金開支(附註)	1,374	1,429
向關連方支付之薪金與津貼(附註)	830	615

註： 該關連方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及董事劉天倪先生的近親家庭成員。

22.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港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港幣千元
	就聯營公司已訂約但未於 綜合財務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2,451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乃根據唯一股東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通過之書面決議案獲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集團可向本公司之全職或兼職僱員、董事(執行或非執行)、供應商、客戶、合營夥伴、業務夥伴及顧問(專業或其他顧問)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之激勵或獎勵。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七日生(「**生效日期**」)，惟在股東於股東大會事先批准之情況下，董事可提前終止該計劃。購股權計劃將自生效日期起之一段期間內有效。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涉及之股份數目為11,430,000股(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2,430,000股)，佔本公司該日已發行股份之0.96%(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1.04%)。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發行之本公司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每位參與者可授出之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而將予發行之股份最大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1%。任何超逾該限額而進一步授出之購股權均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向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購股權，均須獲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身為購股權承授人之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事先批准。此外，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之12個月期間內，倘向本公司任何一名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授出之任何購股權超逾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0.1%且總值(基於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逾港幣5,000,000元，則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承授人支付名義代價港幣1元後，須於授出日期起計28天內以書面形式接納已授出購股權。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期由本公司董事釐定，行使期可於接納購股權授出要約之日開始，但無論如何最遲須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10年內結束，惟須受購股權計劃下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簡明中期財務資料附註(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3. 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本集團員工持有之本公司購股權之變動：

授出日期	可行使期	行使價格 港幣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一日	未行使	年內失效
					未行使
員工：					
28.1.2014	28.7.2015–27.7.2020	1.174	560,000	–	560,000
28.1.2014	28.7.2016–27.7.2020	1.174	1,040,000	–	1,040,000
28.1.2014	28.7.2017–27.7.2020	1.174	670,000	–	670,000
28.1.2014	28.7.2018–27.7.2020	1.174	2,160,000	–	2,160,000
26.1.2018	27.7.2019–27.7.2024	1.500	1,600,000	(200,000)	1,400,000
26.1.2018	27.7.2020–27.7.2024	1.500	1,600,000	(200,000)	1,400,000
26.1.2018	27.7.2021–27.7.2024	1.500	1,600,000	(200,000)	1,400,000
26.1.2018	27.7.2022–27.7.2024	1.500	3,200,000	(400,000)	2,800,000
			12,430,000	(1,000,000)	11,430,000

附註： 歸屬期於購股權可行使期開始日期結束。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概無授出、行使購股權，董事亦無持有購股權。

概無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有關本公司授出之購股權之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獲本集團確認(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收益從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348.8百萬元減少約14.6%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298.0百萬元。本集團期內利潤從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90.9百萬元增加約7.3%至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港幣97.5百萬元。本期內利潤增長主要因為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的六個月期間出售投資虧損減少。

本集團有兩個主要業務分部，即財經公關服務分部及國際路演服務分部。財經公關服務(「**財經公關服務**」)包括(i)公關服務；(ii)投資者關係服務；(iii)財經印刷服務；及(iv)資本市場品牌服務。國際路演服務包括為顧客協調、組織及管理路演的整體物流。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經公關服務收益約港幣232.6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港幣262.9百萬元減少約11.5%。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經公關服務之分部業績約港幣100.0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港幣134.3百萬元減少約25.5%。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國際路演服務的收益及分部業績分別約港幣65.3百萬元及港幣22.9百萬元，較去年同期的約港幣85.8百萬元及約港幣12.2百萬元分別減少約23.9%及增加約87.7%。

除了兩個業務分部所產生的利潤外，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投資產生的投資收入為港幣26.7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39.1百萬元)。得益於全球債券市場的表現，本集團自出售投資錄得港幣4.2百萬元收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47.2百萬元虧損)。投資包括於港交所或新加坡交易所上市的債券、非上市債券及非上市基金證券。本集團對其投資採取審慎之態度並定期審閱彼等之表現。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超過投資餘額總額5%的重大投資的詳情如下：

重大投資的名稱	被投資公司 主要活動	持有該 投資類別 的百分比 %	於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之公平 價值 港幣元	公平 估本公司 截至 於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總資產比例 (附註1) %		各項重大 投資公平 價值 收益/(虧損) 港幣元	票息 港幣元
銀建國際實業有限公司	物業投資	8.70	100,000,000	4.89	-	1,750,000	
碧璽國際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2.50	74,866,544	3.66	(599,945)	823,440	
陽光100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物業開發	2.50	67,037,500	3.28	(3,330,622)	54,893	
鑫苑(中國)置業有限公司	物業開發	3.28	53,574,851	2.62	(10,443,482)	480,504	
Greenland Global Investment Limited	投資控股	1.00	38,639,756	1.89	81,569	71,661	
景瑞控股有限公司	物業開發	1.25	37,362,750	1.83	(713,070)	2,002,081	
新湖中寶股份有限公司	物業開發	0.76	35,863,125	1.75	(1,104,394)	187,292	
中國恒大集團	物業開發	0.34	35,455,355	1.73	(3,197,770)	1,728,142	
華南城控股有限公司	物業開發	2.10	34,874,450	1.71	(1,165,980)	507,248	

附註：

- 1 此乃用作計算各項金融工具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總資產相對規模的分母的總資產數據，即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總資產港幣2,044,212,000元。
- 2 本公司的策略為投資於多樣化的債務證券組合包括固定利率債券和大中華地區的高收益債券。
- 3 剩餘投資包括8項已上市的債券投資和3項未上市的債券投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該等投資的個別結餘佔總投資結餘5%以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香港銀行提供之銀行融資額撥付其營運所需。本集團財政健全，現金狀況穩健。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約達港幣342.6百萬元。本集團除存放存款於商業銀行外，為確保資金的安全及保值，本集團資金亦用於購買保本、短期且低風險的非上市金融產品。該等產品均由信譽良好的銀行發售，並由其保障本金。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該等產品的本金合共港幣136.8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09.7百萬元)。這些產品於二零二零年一月十四日前到期。這些產品的年化非保證收益率介乎2.2%至3.6%(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3.75%至3.9%)。本集團於選擇理財產品時採取審慎的態度。

按照本集團短期銀行貸款(扣除銀行結餘及現金)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零(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2.6%)。管理層相信本集團銀行結餘、流動性資產值、經營流入及可動用銀行融資額足以應付本集團營運資金需要。

匯率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均以港幣及美元為單位。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由於在現時之聯繫匯率制度下，港幣及美元之匯率相對較為穩定，因此本集團並無重大匯率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約港幣629.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655.8百萬元)的租賃土地及建築被抵押作銀行融資額的擔保。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

前景

儘管世界經濟形勢仍舊複雜多變，經濟增長正處於放緩態勢，但是香港作為連續十年IPO集資額排名前三的金融中心城市，加上港交所相繼推出多項改革進一步提升股市的活躍度及競爭力，使其仍然是許多優質企業上市首選地，本集團對香港新股市場前景充滿信心。

另外，本集團憑藉著多年業內沉澱，能夠深刻洞悉用戶需求，可以向客戶提供一站式全鏈條服務產生穩定收入，同時本集團通過建設金融數據庫平台、形成業務財務一體化管理系統並通過招募優秀人才和研發新產品，為客戶提供更為專業化的服務。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增強使其成為領導地位的競爭優勢。該等優勢包括其在香港股票市場的專業知識、忠誠的客戶群、在資本市場的廣闊資源網絡以及值得信賴的「皓天」品牌。本集團相信，通過有效充分利用該等優勢，我們能克服市場不確定性，並為股東帶來更大回報。

其他資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首次公開發售及先舊後新配售之所得款項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首次公開發售之所得款項用途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分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截至		於		預期動用時間(月)	擬定用途變更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年度期間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		
			擬定用途之所得款項淨額之結餘	已用於實際用途之所得款項總額	預期用於擬定用途之所得款項淨額之結餘	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已用所得款項總額		
約港幣124.9百萬元	戰略併購及收購有公關業務、投資者關係業務、財經印刷業務或國際路演業務相關經驗之公司。	約港幣19.8百萬元用於購買Weconvene Group Limited 約5.11%的註冊資本。	港幣105.1百萬元	-	約港幣105.1百萬元	港幣19.8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否
約港幣124.9百萬元	用作可能收購一間中國公關公司或與其成立合資企業之資金。	約港幣14.9百萬元用於收購柘西(上海)文化傳媒有限公司股權及約港幣5.0百萬元用於成立皓天策略投資顧問(北京)有限公司。	港幣105.0百萬元	-	約港幣105.0百萬元	港幣19.9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四月三十日	否

其他資料(續)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所得款項擬定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實際用途	截至		於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之已 預期動用 時間 ^(附註1)	擬定用途變更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擬定用途之 所得款項 淨額之結餘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期間 已用於實際 用途之所得 款項總額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預期用於擬定 用途之所得 款項淨額之 結餘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之已 預期動用		
約港幣65.0 百萬元	成立另一間香港辦事處及招募 新員工及其他一般企業用 途。	約港幣54.9百萬元用於 購買辦公室設備及作 一般企業用途。	港幣10.1 百萬元	港幣0.9 百萬元	約港幣9.2 百萬元	港幣55.8百萬 元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 日	否

附註

- 1 未動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對日後市場狀況及戰略發展作出之最佳估計，可能視乎市場狀況之發展而有所變動及調整。

其他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先舊後新配售之所得款項用途之詳情載列如下：

所得款項 淨額分配	所得款項 擬定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所得款項 實際用途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擬定用途之 所得款項 淨額之結餘	截至	於	於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之已用所得 款項總額	預期動用 時間 ^(附註1)	擬定用 途變更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止年度期間 已用於實際 用途之所得 款項總額	二零一九年 九月三十日 預期用於擬定 用途之所得 款項淨額 之結餘			
約港幣423.0 百萬元	創建移動互聯網專業服務平台「皓天雲」，為客戶及公眾投資界提供線上至線下（「線上至線下」）的金融服務。	約港幣26.1百萬元用於專業服務平台開發、完善後台數據庫及專業諮詢費用。	港幣396.9 百萬元	港幣4.1 百萬元	港幣392.8 百萬元	港幣30.2 百萬元	二零二二年 一月三十一日	否

附註

- 1 未動用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公司對日後市場狀況及戰略發展作出之最佳估計，可能視乎市場狀況之發展而有所變動及調整。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以及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本公司

董事姓名	好倉/淡倉	持有股份數目				總權益	總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於受控 法團權益	個人權益	共同權益	家族權益		
劉天倪先生	好倉	750,000,000 (附註1)	-	6,904,000 (附註2)	49,736,000 (附註3)	806,640,000	67.56%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一間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Sapphire Star Investments Limited (「Sapphire Star」) 擁有。劉天倪先生(「劉先生」) 持有Sapphire Star已發行股本之5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陸晴女士(「劉太太」) 持有Sapphire Star之其餘49%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Sapphire Star持有之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 (2) 該等股份由劉先生及劉太太共同擁有。
- (3) 該等股份由劉太太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股份中擁有權益。

其他資料(續)

(ii) 相聯法團

董事姓名	好倉／淡倉	相聯法團名稱	持有股份數目	約佔Sapphire Star 權益之百分比
劉天倪先生(附註)	好倉	Sapphire Star	100	100%

附註：劉天倪先生持有Sapphire Star已發行股本之51%。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劉先生被視為於其配偶劉太太持有之Sapphire Star之其餘49%已發行股本中擁有權益。因此，劉天倪先生被視為或當作於Sapphire Star之已發行股本中擁有100%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視作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以及須載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以下人士(不包括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好倉／淡倉	實益擁有人	於受控法團 之權益	權益總計	佔本公司已發 行股本百分比
Sapphire Star	好倉	750,000,000 (附註1)	-	750,000,000	62.82%
劉太太	好倉	56,640,000 (附註2)	750,000,000 (附註1)	806,640,000	67.56%
富達基金有限公司	好倉	72,554,000	-	72,554,000	6.08%
Pandanus Associate Inc.	好倉	72,554,000	-	72,554,000	6.08%
富達中國特別情況基金	好倉	72,238,000	-	72,238,000	6.05%
惠理集團有限公司	好倉	12,412,000	59,060,000 (附註3)	71,472,000	5.98%

附註：

1. Sapphire Star擁有該等股份。劉太太持有Sapphire Star已發行股本之49%。因此，就證券及期貨條例而言，劉太太被視為或當作於Sapphire Star所持之所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劉太太實益擁有本公司49,736,000股股份，劉太太及劉先生共同擁有6,904,000股股份。
3. 惠理高息股票基金(為惠理集團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的投資基金)擁有本公司59,808,000股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有任何人士(非董事)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又或有任何人士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類別股本(附帶可在任何情況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權利)之面值5%或以上或擁有有關股份之任何購股權。

其他資料(續)

董事之合約權益

各董事概無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所訂立且與本集團業務有關連之重要合約之重大權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本公司董事、管理層股東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任何聯繫人士概無從事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企業管治

除下述偏差外，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

根據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職能應有所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劉天倪先生同時擔任董事長及行政總裁。劉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擁有20年以上金融投資行業及財經公關行業經驗。董事相信，賦予相同人士兩項職務能為本公司提供更有力及一致的領導能力，方便本集團業務策略之實施及執行。然而，本集團將根據當時情況不時檢討其架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員工聘用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約有291名全職員工。薪酬組合一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按個別員工表現制定。本集團一般每年檢討薪金一次，而花紅(如有)則將按工作表現評估及其他相關因素釐定。本集團制定之員工福利計劃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購股權計劃及醫療保險。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有董事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彼等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集團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以書面形式釐定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詠思女士、李靈修女士及林冉琪女士。委員會由李詠思女士擔任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會同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內部監控與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財務報表。

致謝

本人藉此機會，謹代表董事會對全體員工為本集團之竭誠效力、盡忠職守，以及對各位客戶、供應商、業務夥伴及股東之一貫支持致衷心謝意。

承董事會命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天倪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九日